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文件

闽监能资质〔2024〕39号

关于福建商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等9家 企业行政许可的公告

福建商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（单位）向本机构提出的行政许可申请，已经审查，符合法定的条件、标准，准予许可。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许可证新申请

（一）福建商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，承装类五级、承修类五级、承试类五级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新申请（以告知承诺制申请）。

（二）福建冠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承装类五级、承修类五级、承试类五级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新申请（以告知承诺

制申请)。

二、许可事项变更申请

厦门市东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变更为承装类五级、承修类五级、承试类五级（以告知承诺制申请）。

三、登记事项变更申请

(一) 厦门中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韩海(以告知承诺制申请)。

(二) 福建泉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，单位住所变更为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亭江镇亭江路 66 号万洋众创城 B12-01 号厂房（以告知承诺制申请）。

(三) 安能集团二局电力建设发展（厦门）有限公司，单位住所变更为中国（福建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C（以告知承诺制申请）。

(四) 厦门市闽力安建设有限公司，单位住所变更为厦门市集美区兑英路 21 号 1802 室之一（以告知承诺制申请）。

四、许可证延续申请

厦门市瑞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延续（以告知承诺制申请）。

五、许可证注销

福建省海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注销（以告知承诺制申请）。

联系电话：0591-87028929

监督投诉电话：能源监管热线 12398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24年4月1日



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综合处

2024年4月1日印发
